

106年度基隆市政府婦女福利政策方針

一、計畫起源

104-105年度本府參與中央輔導地方推展婦女福利業務計畫，促成本市婦女福利業務更趨完備且豐富，惟目前婦女福利業務並無立法規範，爰此特訂定本計畫，加強各業務單位橫向聯繫，建置完善資源網絡，深化性別平權理念，落實社會福利政策白皮書推動婦女「安全、安心、安康」三安政策理念。

二、實施對象 本市婦女

三、實施期程

106年1月1日至107年12月31日

四、推展願景

(一)建立婦女權益促進機制及推動性別主流化政策：

為落實 CEDAW 公約與實踐性別平等之目標，爰強化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及分工小組之運作，提升各單位性別敏感度及跨網絡合作，擬訂完善且具性別意識之政策，全面提升本市婦女權益和建置性別友善環境。

(二)持續推廣性別平權意識：

傳統性別刻板印象根深蒂固，扭轉社會大眾之性別偏見方能逐步改善性別不平等現象，擺脫傳統束縛和限制，讓不同性別者均能適性發展，爰此透過性別平權意識之宣導，從核心理念不斷向外擴散發酵。

(三)培力本市婦女團體：

擴增及培力在地婦女團體，提升其能量和創新能力，並增進公私部門、團體間連結合作，建構完善資源網絡。另亦鼓勵

更多婦女積極參與公共事務，維護自身權益，參與決策和溝通過程。

(四)營造婦女安全友善生活環境：

維護婦女各項權益，保障基本福利，提高生活品質，落實CEDAW公約，讓婦女擺脫傳統的束縛和偏見，獲得更公平之待遇和友善的環境。

(五)創造婦女社會參與機會：

鼓勵婦女社會參與，擺脫傳統「男主外，女主內」之性別偏見，依自我興趣和專才發揮，積極投入喜愛領域，展現女性之能量和創意。

五、計畫內容

(一)強化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功能：強化分工小組運作

(二)落實性別工具之應用 性別主流化計畫

發展活潑趣味的宣導方式：戳戳樂、九宮格

增加宣導類別和項目

(三)婦女資源盤點

建置完善系統和網絡

(四)辦理婦女團體培力課程

1、初階課程：

2、進階課程：

(五)提高女性勞動參與率擺脫傳統束縛

()

婦女團體權益促進：

1. 婦女團體培力課程

(1)初階課程：

(2)進階課程：

強化本市婦女團體瞭解目前中央政策之趨勢，確立本市婦女團體發展方向，期透過相關培力課程之設計，貼近在地婦女需求，提升其參與公共事務之知能。

2. 婦女影像及性別平等影展

結合女性影像協會辦理影像巡迴播映，期透過影片播映及映後座談促進本市民眾瞭解相關婦女權益及性別平等議題。

3. 婦女影像紀錄課程

藉由女性影像課程辦理，結合本市婦女團體紀錄活動推展等過程，並舉辦小型成果發表會促進本市民眾瞭解婦女團體之故事，進而發展「一區一故事」之規劃。

4. 辦理本市3月8日婦女節活動

辦理婦女節系列活動包括托育政策與婦女政策發表會、女漾嘉年華會、婦幼爬爬樂等活動。

5. 辦理台灣女孩日活動

規劃明年度台灣女孩日相關活動。

6. 婦女團體聯繫會報

透過一年二次婦女團體聯繫會報，使婦女團體彼此瞭解業務情形，並建立夥伴關係，並可於會中討論婦女團體於婦權會相關提案事項。

(二)性別平等促進

1. 性別平等師資培力

透過課程安排並結合教育單位辦理相關培力課程以發掘本市社區性別種子師資。

2. 性別意識課程

辦理處內同仁以及各單位性別連絡窗口性別意識培力課程。

3. 性別議題連絡人訓練課程

辦理本府各局(處)相關性別連絡人訓練課程，以利性別主流化業務之推動。

4. 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分工小組課程

於105年度實際進行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分工小組機制，為促進各分工小組、相關科室瞭解權責分工及相關運作事宜，辦理促進各分工小組運作課程。

5. 發展具本市特色之性別意識宣導

結合本市中元祭宣導具有本市特色的性別平等意識(請本市女性議長開龕門)。

6. 製作本府CEDAW課程教材

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辦理，製作縣市政府自製CEDAW教材，俾利未來推動本府相關CEDAW及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

(三)婦女福利服務促進

1. 國家婦女館借展

接洽國家婦女館借展，於本市婦幼福利服務中心展覽，活化中心館設，展覽議題預計包括婦女權益及性別平等議題。

2. 婦女學苑課程分區辦理

將婦女學苑課程推廣至本市七區，各區各培力一婦女團體或協會協助開設婦女學苑課程，促進各區婦女權益。

3. CEDAW宣導活動

針對不同族群人口進行不同主題之CEDAW宣導，

4. 公益彩券盈餘補助團體辦理相關婦女權益活動

製作年度中央推展社會福利補助以及本府公益彩券盈餘補助作業手

冊，分為兩階段申請期程，提供本府婦女團體申請經費依據。

5. 國際家庭服務中心

辦理本市新住民各項福利服務，包括個案管理、成長講座辦理及福利諮詢服務等。

6. 原住民婦女福利服務

結合本市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辦理相關婦女福利服務，包括婦女學苑課程以及婦女成長講座等。

六、預期成效

(一) 落實性別意識業務之推展

(二) 培力婦女團體提升其能量與創新能力

(三) 發展具本市特色及亮點之婦女福利服務